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18 日召开第五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第十二次会议、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及第五届监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3 月 20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继续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4）。

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1 日通过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梅州扶贵支行（以下简称“建设银行”）签署了《人民币单位协定存款合同》，签署初始金额为 143.25 万元，具体内容详见公司于 2025 年 4 月 3 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披露的《关于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进展公告》（公告编号：临 2025-028）。上述合约因银行产品合同条款修改已于 2025 年 12 月 25 日提前终止，产品类型为活期存款，公司单位协定存款本金全部赎回，截至 2025 年第四季度获得收益为 4.65 万元。前述本金及收益已到账并划至募集资金专户，本次到期赎回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协定存款金额	受托方名称	产品名称	产品类型	是否到期赎回	年化收益率	收益金额
1	143.25	建设银行	单位协定存款	活期存款	是	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协定存款利率减 60bps	4.65

特此公告。

博敏电子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 年 12 月 27 日